

2023年度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接受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8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483.9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06.6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92.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79.13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79.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879.13	总计	60	4,879.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79.13	3,886.51	0.00	0.00	0.00	0.00	99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3.92	2,615.59	0.00	0.00	0.00	0.00	868.32
20404	检察	3,433.92	2,565.59	0.00	0.00	0.00	0.00	868.32
2040401	行政运行	2,181.27	2,158.69	0.00	0.00	0.00	0.00	22.5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167.17	164.19	0.00	0.00	0.00	0.00	2.98
2040409	“两房”建设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0.50	2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80.98	38.22	0.00	0.00	0.00	0.00	842.7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67	10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6.67	10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6.67	10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38	309.87	0.00	0.00	0.00	0.00	94.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38	309.87	0.00	0.00	0.00	0.00	9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4	30.73	0.00	0.00	0.00	0.00	1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14	186.09	0.00	0.00	0.00	0.00	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99	93.05	0.00	0.00	0.00	0.00	7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4	9.97	0.00	0.00	0.00	0.00	1.4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2	1.18	0.00	0.00	0.00	0.00	0.5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2	1.18	0.00	0.00	0.00	0.00	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	8.79	0.00	0.00	0.00	0.00	0.9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7	8.24	0.00	0.00	0.00	0.00	0.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72	844.41	0.00	0.00	0.00	0.00	28.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72	844.41	0.00	0.00	0.00	0.00	28.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76	208.34	0.00	0.00	0.00	0.00	2.42
2210203	购房补贴	661.97	636.07	0.00	0.00	0.00	0.00	2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79.13	3,524.45	1,354.6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3.92	2,235.91	1,248.0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433.92	2,235.91	1,198.0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181.27	2,068.73	112.54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0	0.00	174.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167.17	167.17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9.99	0.00	9.99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0.50	0.00	20.5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80.98	0.00	880.9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67	0.00	106.67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6.67	0.00	106.67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6.67	0.00	106.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38	40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38	40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4	43.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14	188.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99	172.9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2	1.7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2	1.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7	9.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72	872.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72	872.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76	210.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1.97	661.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8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615.59	2,615.5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06.67	106.67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87	309.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7	9.9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44.41	844.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86.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86.51	3,886.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86.51	总计	64	3,886.51	3,886.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86.51	3,374.59	511.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15.59	2,210.34	405.25
20404	检察	2,565.59	2,210.34	355.25
2040401	行政运行	2,158.69	2,046.15	112.5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0	0.00	174.00
2040403	机关服务	164.19	164.19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9.99	0.00	9.99
2040410	检察监督	20.50	0.00	20.5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22	0.00	38.2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0.00	5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0.00	5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67	0.00	106.67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6.67	0.00	106.6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06.67	0.00	10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309.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87	309.8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3	30.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09	186.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5	93.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7	9.9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8	1.1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8	1.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9	8.7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4	8.2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41	844.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41	844.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34	208.3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36.07	636.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2.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84
30101	基本工资	314.86	30201	办公费	20.98
30102	津贴补贴	1,089.14	30202	印刷费	0.85
30103	奖金	493.5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53.73	30205	水费	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09	30206	电费	63.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05	30207	邮电费	28.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9	30211	差旅费	9.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7.70	30213	维修（护）费	25.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8.9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2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8.51
30302	退休费	85.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59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9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19
30309	奖励金	1.16	30229	福利费	19.9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6.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6.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70.43		公用经费合计	50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70	0.00	48.38	17.98	30.40	2.32	50.66	0.00	48.34	17.98	30.36	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收入4,879.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879.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86.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2.41万元，增长1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依据预算编制要求部分人员经费支出由区财政资金保障变更为市财政资金保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依据综合定额和单项定额测算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92.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7.41万元，下降24.8%。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收入为区财政预算经费，依据预算编制要求部分人员经费支出由区财政资金保障变更为市财政资金保障。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支出4,879.1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879.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524.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77万元，增长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政策相应调整工资待遇，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依据综合定额和单项定额测算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1,354.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23万元，增长6%。主要变动情况：区财政预算经费（机构运行辅助经费）增加，用于保障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886.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86.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2.41万元，增长1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依据预算编制要求部分人员经费支出由区财政资金保障变更为市财政资金保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依据综合定额和单项定额测算公用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886.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86.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6.64万元，下降2.4%；主要变动情况：上缴结余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0.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0.7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23万元，增长5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34万元，完成预算48.38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95万元，增长4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8万元，完成预算17.9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0.36万元，完成预算30.4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3万元，下降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32万元，完成预算2.3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8万元，增长123.6%。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2023年报废更新公务用车一辆，“三公”经费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34万元，占95.4%；公务接待费支出2.32万元，占4.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3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0.3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主要用于案件办理、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外因公出行等所需的燃料费、路桥费、维修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32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3次，接待人数共208人。主要包括：2023年5月24日安顺市西秀区检察院检察业务工作交流，2023年5月26日长治沁县、运城临猗检察院两房和检察信息现代化建设经验交流，2023年6月7日最高检、广州市检察院对广州地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调研，2023年6月

9日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关于穗深珠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联训班结业活动，2023年6月9日广东省检察院副检察长来南沙调研，2023年7月20日英德市检察院学习交流，2023年7月31日广州市越秀区检察院刑事检察业务实训能力交流，2023年8月3日最高检、广东省检察院考察调研，2023年8月16日茂名电白区检察院学习交流，2023年8月18日深圳市检察院考察交流，2023年8月22日广州市从化区检察院学习交流，2023年10月18日新疆喀什检察院考察调研，2023年10月30日广东省、广州市检察院考察调研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4.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3.82万元，增长27.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2023年增加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配套终端设备采购项目、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LED显示屏（定制化服务）项目、公务用车购置项目，设备购置经费增加；二是外出考察学习及办案数量增加，差旅费增加；三是因业务量增大，电话费、快递费等邮电类费用增加；四是部分设备老旧及办公楼使用时间的增加，维修护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2.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5.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18.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5.2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4.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工程支出金额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2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511.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对2023年度其他收入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992.62万元，占其他收入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司法救助金”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我院第六检察部强化各业务部门沟通协作，建立救助线索移送机制，注重从案件办理过程中发掘救助线索，并开展联合救助，加大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力度，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2023年我院资助立案数33个，救助35人，救助程序和救助金额合规，救助案件均及时办理，司法救助率8.63%，未收到司法救助案件相关投诉。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86.51万元，其他收入预算支出992.6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我院足额保障人员经费，充分调动干警职工工作积极性；同时在公用经费支出定额标准保障下，坚持勤俭节约

约，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严格监督“三公”经费、会议会、差旅费及福利费等支出，确保各项任务圆满完成；项目经费重点保障检察办案业务的开展，结合执法办案实际需要，实施“科技强检”战略，全力推进“智慧检务”建设。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880.77万元，执行数4879.1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我院管理职能得分合计45.47分、履职效能得分合计50分；足额保障人员经费，充分调动干警职工工作积极性；同时在公用经费支出定额标准保障下，坚持勤俭节约，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严格监督“三公”经费、会议会、差旅费及福利费等支出，确保各项任务圆满完成；项目经费重点保障检察办案业务的开展，结合执法办案实际需要，实施“科技强检”战略，全力推进“智慧检务”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日常行政管理有待加强，2023年度我院预算完成率99.97%，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0.03%，虽与目标值相差不大，但说明我院在资金管理方面有一定的提升空间；二是绩效管理工作不够深入细致，2023年绩效管理得分率90%，主要原因在于年度绩效监控预警延期提交减0.5分，我部门未印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1分；三是落实检察新理念还需持续加力，融入社会治理体系、依托司法办案推动解决社会突出问题还有差距，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还不够充分，在畅通监督渠道、提升监督刚性方面还需积极作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规范制度执行以提升行政管理水平，组织相关管理人员系统学习并贯彻落实《预算资金管理

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预算编制人员的业务能力，确保预算编制的可靠性，从而提高预算完成率，降低预决算差异率，组织部门会计人员认真学习最新政府会计制度，提升会计人员业务能力，确保各项账务核算准确无误，账实核对一致；二是部门制定对本级及下属单位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引入第三方专家指导绩效管理工作。组织预算编制及申报人员系统学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聘请第三方专家进行绩效管理专题培训，提升部门预算编制人员绩效指标选取及目标值设定的能力，或聘请第三方专业人员指导预算绩效审核工作，确保部门预算绩效指标的设定科学合理，既能全面、客观反映部门工作任务内容，又能通过权重设置突出部门工作重点及亮点，对绩效指标预期目标值的设定应根据部门工作任务历史执行情况，结合部门工作规划和年度任务计划合理确定，不可盲目定得太高以至于不能完成预期目标，也不能定得明显低于历史值，无法体现部门绩效相对以往年度的提升情况；三是进一步完善检察工作机制和职能作用，找准检察服务切入点和着重点，紧紧围绕执监外执行监督、财产刑执行监督等核心业务，进一步深化检察工作机制，强化司法人权保障，维护司法公正。

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司法救助金项目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开展项目申报、项目审核、额度拨付、绩效自评等工作，资金使用规范、监督管理到

位，在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及各项绩效指标基本顺利完成的情况下厉行节约，成本得到有效控制，项目支出效益良好，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不全面，满意度相关绩效指标未进行量化；二是部分司法救助申请案件办理时间较长，根据《广州市检察机关工作质量建设年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方案》要求，所办的救助案件争取全部与市院开展联合救助，因司法救助请示案件时间较长，影响到司法救助案件办案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政策方面建议，国家司法救助是国家向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而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证人(限于自然人)等即时支付救助金的救济措施，司法救助金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提升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应适当增加资金预算，切实做到应救尽救；二是项目管理方面建议，秉持为民司法理念，不断强化发展大局意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深刻落实从严治检要求，及时开展群众对司法救助工作的满意度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反馈改进司法救助工作，努力提升群众对司法救助工作的满意度；三是绩效管理方面建议，明确绩效目标，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组织预算编制及申报人员系统学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聘请第三方专家进行绩效管理专题培训，提升部门预算编制人员绩效指标选取、目标值设定的能力；四是其他方面建议，预算编制时要结合近几年司法救助情况及现有案件情况尽可能准确地预算项目经费，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与相关业务部门充分沟通论证后，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从而提高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率，增强绩效目标。

本单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